

錢穆

錢穆先生全集

〔新校本〕

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（五）

九州出版社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·5 / 錢穆著. — 北京: 九州出版社, 2011.5

(錢穆先生全集)

ISBN 978-7-5108-0894-4

I. ①中… II. ①錢… III. ①學術思想—思想史—中國—文集 IV. ①B2-53

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(2011)第046747號

本全集由錢胡美琦女士授權出版

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(五)

作者 錢穆著

責任編輯 劉瑞蛟 郝軍啓

出版發行 九州出版社

出版人 徐尚定

裝幀設計 陸智昌 張萬興

地址 北京市西城區阜外大街甲35號

郵編 100037

發行電話 (010) 68992190/2/3/5/6

網址 www.jiuzhoupublishing.com

印刷 三河市東方印刷有限公司

開本 635毫米×970毫米 16開

插頁印張 0.375

印張 26.25

字數 294千字

版次 2011年5月第1版

印次 2011年5月第1次印刷

書號 ISBN 978-7-5108-0894-4

定價 498.00元(全十冊)

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

## 序

本冊所收全屬兩宋。余之治宋代學術始自文學，自遍讀韓、柳兩集後，續讀歐陽永叔、東坡、荆公集，而意態始一變。始有意於學術文。進誦朱文公、王陽明兩集，又進而誦黃、全兩學案，有意改寫全氏學案，而學力未充，遂以擱置。時皆在余三十歲以前。自後乃致力於寫先秦諸子繫年、近三百年學術史，及國史大綱。三書成，已在抗戰中期，在成都曾寫此冊所收之一部分。抗戰勝利後，在江南大學又續寫一部分。避赤禍居香港，曾寫宋明理學概述一書，有散作數篇收入此冊。皆在撰述朱子新學案之前。及新學案成，乃一意撰寫研朱餘瀋，述朱學之流衍，自元迄清。而朱子前諸家，迄未有所續論。今年事已衰，兩目失明，此冊付印未能再校，略記其經過如此。

一九七八年春錢穆自識於士林外雙溪之素書樓，時年八十有四。

# 目次

## 序

- 一 初期宋學……………一
- 二 廬陵學案別錄……………一五
- \* 三 論宋代相權……………二九
- \* 四 論慶曆熙寧之兩次變政……………四七
- \* 五 王荆公的哲學思想……………五五
- \* 六 明道溫公對新法……………六九
- \* 七 論關於荆公傳說之聞鵲辨姦兩案……………八五

八	讀智圓閑居編	九七
九	讀契嵩鐔津集	一〇五
一〇	濂溪百源橫渠之理學	一二九
一一	論太極圖與先天圖之傳授	一五三
一二	正蒙大義發微	一六七
一三	二程學術述評	一九九
一四	朱子心學略	二二三
一五	朱子學術述評	二六一
* 一六	略論朱子學之主要精神	二八九
一七	周程朱子學脈論	二九七
一八	程朱與孔孟	三二五
一九	辨性	三三三
二〇	象山龍川水心	三九五

## 初期宋學

東漢儒學既衰，直要到北宋始復興。北宋儒學，應推胡安定（瑗）孫泰山（復）兩人為肇祖。史稱兩人同學於泰山，攻苦食淡，十年不輟。安定得家書，上有「平安」二字，即投澗中，不復展，恐擾其心。他們用心如此，終為此下儒學打開一出路。

首當注意者，是他們的重振師道。此乃王通所遊想，韓愈所力言，而至是始實現。孫復立泰山書院，其高第弟子石介，事師尤盡禮，時人謂：「魯人既素高此兩人，由是始識師弟子之禮，莫不嗟嘆之。」（歐陽修語。）而胡安定尤應推為中國近代史上第一大教育家。他歷主蘇州、湖州教授，凡二十餘年，創興教法，開立科條；分設「經義」、「治事」二齋，「經義」則選心性疏通，有器局，可任大事者，使之講明六經。「治事」則一人各治一事，又兼攝一事，如治民、講武、堰水、歷算之類。使以類羣居講習，時時召使各論所學，為定其理。或自出一義，使人人以對，為可否之，或即當時政事，俾之折衷。又提倡樂教，每公私試罷，諸生會合雅樂詩歌，諸齋平居亦自歌詩奏樂，琴瑟聲徹外。泰山書院純屬私人講學規模，蘇、湖講學，則為正式的學校教育，不限於私人間。慶曆中，中央詔令下

蘇、湖取其法，著爲令，施於太學。又聘安定親來掌教。自東漢以下，朝廷博士制度已衰，社會亦無講學風，學業限於門第中，於是有佛家寺院，起而擔當社會教育之職責。儒學不敵佛教，此是一大原因。直至宋初國家教育與私人講學皆得復興，而儒學始重光，則安定之功最大。

第二當注意者，兩漢教育，重在經籍，偏重在書本上。博士講經，僅知章句家法，古文學興於民間，亦只偏重訓詁字義，東漢儒學之衰在此。依當時人語，則是有「經師」而無「人師」。經學中之微言大義，應知從人生實際事物着眼，不在書本之章句訓詁上。此一趨勢，直到北宋，纔見扭轉，於是乃始有新經學之曙光。其時所注意者，要在易、春秋兩經。石介謂：「盡孔子之心者大易，盡孔子之用者春秋。是二大經，聖人之極筆，治世之大法。」此可謂是宋初新儒之共同意見。故孫復有春秋尊王發微，又有易說，胡瑗有易解，亦有春秋說，只因易、春秋同爲講明人事之書。伊川易傳頗承胡易，而其著精神處亦在實際人事，此乃宋初學風特徵。不僅與唐人尚文學詩賦有異，亦與漢人尚章句訓詁有別，從此始走上了儒學正路。

除易、春秋，他們又注意到洪範與周官。胡瑗有洪範口義，發明天人合一之旨。又詳引周官法以推演八政，乃由社會人事轉入政治制度。石介亦云：「周禮、春秋，萬世之大典。周禮明王制，春秋明王道。執二大典以興堯、舜、三代之法，如運諸掌。」稍後李覲遂有周禮致太平篇。此都是宋儒之通經致用。時代既與兩漢不同，斯其研尋之對象，亦自與兩漢有別。

第三當注意者，則爲宋儒之道統觀。孫、石二氏倡之尤力。孫復與張洞書，已言「自漢至唐不叛

不雜，惟董仲舒、揚雄、王通、韓愈」。石介更張大其辭，其言道統，自韓愈以下，及於當代，則爲柳仲塗、士建中、孫明復。柳開初名肩愈，字紹先。嗣名開，字仲塗。卽謂有意開示塗轍。以今語譯之，卽一種打先鋒的啟蒙運動也。又自號補亡先生，卽欲補六經之亡缺，有意於如王通之續經。石介字守道，介如石，亦寓強立不反之意。其他如孫復是要光復舊傳統。士建中是要建中立極，重定新標準。只看此諸人之取名，已可見其一番蓬勃粗豪之氣象，正爲學術思想史上啟蒙革新時代所應有。石介既師孫復，亦極尊柳開，其贈張績詩，卽以柳承韓。又有尊韓篇。又作怪說，以佛、老、楊億爲三怪。唐代正惟以釋、道指導人生，以文學應對世務；石介目之爲三怪，正爲宋初之一種文藝復興。又有中國論，則是一種中國本位文化運動也。又有唐鑑，大抵宋儒皆不喜唐，皆主復古，遵唐則不脫上述之三怪，惟有尊韓愈，乃能循之復古。此乃思想上一種革新啟蒙之大波，自此偏向理想，輕視現實。石介又有辨惑篇，謂天地間必然無有者三：無神仙，無黃金術，無佛。兩漢提倡六經，乃以戰國百家爲對象；宋初尊儒，則以唐代流行社會之佛、老爲對象。故其時新學風有三，一爲古文運動，卽是一種新文學運動。二爲新教育運動，尊孔孟，排老釋，打開門第傳統、寺院逃世、進士詩賦輕薄之三種舊格式，而創興新書院與學校講學制度，而人師尤要於經師。其三則爲變法運動，此則根據經術，發揚大義，擺棄古經籍之注疏訓詁束縛，而求實見之於當時人文大羣之公共事業。前兩路皆蹈襲昌黎，後一路則唐代人尚少開闢。如啖助、趙匡、陸淳之治春秋，雖能不惑於傳註，而仍未逮宋學精神。最多只算是打開了此下新注疏、新經學之大門，但不能說此等已是新儒學。故宋初論學，必推尊



董仲舒、揚雄、王通以至韓愈。揚、王爲其不縛於傳註，擬經、續經，能繼舊聖作新聖；董仲舒則漢創制，興一王大法，更是通經致用之好榜樣。至於馬融、鄭玄，則爲當時人所忽視。此爲漢學、宋學之主要分界處，所當特加注意者。

除卻上述三途，更有完善心性的大理論與其工夫所在，此乃以下宋學更重要的中心精神，即激於唐代之釋、老而來。在初期宋學中，北系孫復、石介一支，對此似少討論。南系安定一支，則接觸到此方面者較多。胡瑗在太學，以「孔、顏所好何學論」命題，即其證也。故北系重韓愈，而南系特重顏子。此是一絕大界線。安定高第門人徐積嘗謂：「人當先養其氣，氣完則精神全，所謂先立其大者也。」又作荀子辨，並謂情非不正，聖人非無情。此皆見安定一系與完善心性問題之研究較接近，故得遠爲二程開先也。徐積又云：

良言「思不出其位」，正以戒在位者。若夫學者則無所不思，無所不言，以其無責，可以行其志。若云「思不出位」，是自棄於淺陋之學也。

是要主張無所不思，無所不言，正見初期的宋學精神。

初期宋學氣派之開闊，如胡瑗之道德，歐陽修之文章，范仲淹之氣節，堪稱鼎足之三峙，更與當時以甚大之影響。范仲淹爲秀才時，即以天下爲己任，自稱當「先天下之憂而憂，後天下之樂而樂」。

此與徐積言學者當「無所不思，無所不言」之意正相發明。故達而在朝，則爲大政治家如范文正。窮而在野，則爲大教育家如胡安定。此乃初期宋學所謂明體達用之最要標準也。歐陽修爲文章直接韓愈，而歐陽生平志事，亦不在文章。故曰：「文學止於潤身，政事可以及物。」其對佛教意見亦與愈不同。韓愈闢佛，而歐陽不闢佛。著爲本論三篇，大意謂：「佛法爲中國患，其本在於王政闕，禮義廢，故莫若修其本以勝之。」羅大經捫蝨新語謂：「此論一出，而韓愈原道所謂『人其人，火其書』之語幾廢。」此可見其影響矣。故本論盛讚堯、舜、三代之爲政，舉其大者曰井田，曰禮樂，曰學校。惟歐陽修頗主古今異宜。故曰：「儒者之於禮樂，不徒誦其文，必能通其用。不獨學於古，必可施於今。」於周禮亦頗致疑點。於新莽、北周宇文之模古改制，皆有譏辨。（詳居士集進士策問。）而歐陽之於經術，尤多達見，疑易傳，（有易童子問。）疑河圖、洛書，疑春秋三傳。（有春秋論上、中、下。）於偽說亂經，申駁不遺餘力，直有「百世以俟知者」之概。（可看居士集四十三、廖氏文集序。）此見歐陽之於宋初，實已邁進了一大步。而歐陽不喜談心性，（看居士集四十七答李翱第二書。）並於中庸多致疑難。其於「自誠明謂之性」，「不勉而中，不思而得」諸語，均謂是空言，疑其傳之謬。（參讀進士策問。）故歐陽實是初期宋學中一位氣魄寬大，識解明通，而又髦秀可愛之人物也。

但無論道德、文章、氣節、政事，會宗歸極，仍必歸宿到幾個基本的思想與理論上來。這就轉入了宋學之第二期。與歐陽同時，接着有王安石、劉敞，兩人皆博學，旁及佛、老，又好談性理，與初期宋學已不同。乃成爲在初、中兩期宋學的夾縫中人物。劉敞有公是先生弟子記與七經小傳。宋人經

學新說，多自七經小傳開先。其弟子記於歐、王兩家頗多評駁。蓋此三人學術路徑皆相近，而又交遊較密也。弟子記明白反對歐陽不談心性之態度，（凡兩條，已採入學案）又辨荆公「太極爲性，五行爲情」說之不當。而論王霸意見，則與荆公相同。司馬溫公論王霸則與李泰伯同，與王、劉適成一對比。荆公刻深勝過廬陵，博大超於原父，彼乃是初期宋學一員押陣大將，而中期宋學亦已接踵開始了。

荆公思想，對當時有大貢獻者，舉要言之，凡兩項。一爲王霸論，二爲性情論。王、霸之辨原本孟子，但荆公別有新創。荆公謂：「王、霸之異在心，其心異則其事異，其事異則其功異。所謂心異者，王者其心非有求，爲吾所當爲而已。故王者知爲之於此，不知求之於彼。霸者之心爲利，而假王者之道以示其所欲。其有爲也，惟恐民之不見而下之不聞。」此項辨論，推衍爲以後之辨義、利。自東漢以下，儒者大羣福利之學衰，釋、老出世之學興。莊老玩世，非真出世。出世之學，必至釋家而極。隋唐以下，天台、禪、華嚴繼起，特拈佛經「心、佛、眾生三無差別」一語，張皇幽眇，把佛的涅槃挽回到眾生的煩惱中來。說煩惱卽淨土，眾生卽佛，而綜縮之於一心。天台之「一心三觀」，華嚴之「理事無礙」，乃至「事事無礙」，禪宗之「本來無一物」乃至「本分爲人」，皆已把佛家出世精神極度沖淡。然亦僅在消極方面立言，終缺一段積極精神。所爲不同於莊老之玩世者，在其尚有一番宗教生活之嚴肅意味而已。因此在理論上，世、出世間終是兩橛。唐代人物，一面建功立績，在世間用力。一面求禪問法，在出世間討歸宿。始終是分爲兩扇的人生觀。宋儒自胡安定、孫泰山、石徂徠

以下，都要回頭一意走向大羣福利政治教育一方面來。但對佛家理論，或效韓愈之昌言排斥，則如石介。或師歐陽修之存而不論，自下功夫。到底未能將儒、釋疆界清楚分別或消融歸一。荆公直承胡、范、歐陽而起，頗欲於道德、文章、事業三面兼盡。其於韓愈，亦已漸趨擺脫，而欲直接孟子。於佛書亦多所探究。此皆已接近了中期宋學的精神。其王霸論直從心源剖辨，認爲王道、霸術相異，只在一心。正如佛家心真如門與心生滅門只是一心，更無別法。但真如、生滅會一，最多只解決了些出世要求，在世事上仍不能有積極性之建立；今謂王霸合一，則漢、唐事功全可卽是王道路脈，只在建志運心處有不同。禪宗謂「運水搬柴卽是神通妙道」，惟運水搬柴僅是日常本分，今荆公辨王霸，亦猶是運水搬柴之與神通妙道，而已把人生大羣積極價值扶植起來。此其由虛轉實、由反歸正之大綱節所在也。

荆公又有大人論，謂：

孟子曰：「充實而有光輝之謂大，大而化之之謂聖，聖而不可知之謂神。」此三者皆聖人之名。由其道而言謂之神，由其德而言謂之聖，由其事業言謂之大人。道存乎虛無寂寞不可見之間，苟存乎人，則所謂德也。是以人之道雖神，不得以神自名，名乎其德而已。夫神雖至矣，不聖則不顯。聖雖顯矣，不大則不形。稱其事業以大人，則其道之為神，德之為聖可知。故神之所為，當在於盛德大業。德則所謂聖，業則所謂大也。世以為德業之卑，不足以為道，道之至在

於神耳，於是棄德業而不為。夫為君子者，皆棄德業而不為，則萬物何以得生乎？故曰神非聖不顯，聖非大不形，此天地之全，古人之大體也。

佛家有法、報、應三身說，又分自性身受用身、與變化身；荆公此論頗似之。「神」猶佛之法身或自性身也。「聖」猶佛之報身或受用身。「大」即佛之應身或變化身也。三身即一佛，猶謂大人、聖人、神人皆一聖。依荆公理論，則道德神聖皆即事業。大事業始是眞道德，眞神聖。佛家以法身爲主，依法身而有報身、應身，是謂由眞轉俗。荆公則恰來一倒轉。以大人爲主，依大人而有聖人、神人，則爲由俗顯眞。何以大人即爲聖神，事業即爲道德，其本在心地。此在王霸論已經發揮，猶如佛家亦必建本心地，始可縮眞如門、生滅門爲一，始可謂「生滅即涅槃，煩惱即菩提」也。今儒家亦建本心地，始可謂事業即道德神聖，功利霸術即天德王道，所差只在心上。荆公新政即本此等見解，故青苗、均輸持籌握算，不害其爲王政。當時反對者，其理論立場，皆不能如荆公之高。故反對者自反對，力行者自力行。只有程明道了解荆公哲學立場，故其反對理論亦頗不如同時人之褊狹也。

與荆公王、霸之辨意見相同者尚有劉原父（敞）。至李泰伯（覲）則謂：

天下無孟子可也，不可無六經。無王道可也，不可無天子。（常語）

此等意見，以今語譯之，猶謂寧可無好政治，卻不可無一中央統一政府。其意頗近荀子尚禮一派。司馬光意見與李觀大同。謂：

霸之為言伯也。齊桓、晉文，天子册命，使續方伯之職，謂之霸主。而後世學者，乃更以皇帝王霸為德業之差，謂其所行各異道，此乃儒家之末失也。（溫公集六十一答郭純長官書）

又曰：

合天下而君之之謂王，分天下而治之曰二伯。自孟荀而下，皆曰由何道而王，由何道而霸，道豈得有二哉！方伯，瀆也，天子，海也，小大雖殊，水之性奚以異哉。（迂書道同）

此完全在名分上立論，與李觀意見大同。因溫公乃史學派，主經驗主義，與荆公為經學派、主理想主義者分歧。若論史實，溫公之說或為更得古史之真相。抑且溫公理論，亦同樣看重實際事業，不欲德、業分途，故說王、霸無二。當知此乃初期宋學一共同精神，由釋返儒，由出世思想轉回淑世主義，都先看重社會大羣福利事業，此則溫公、荆公之所同。惟溫公意見，終不能把心性、事業融成一片，仍在韓愈、歐陽修路上，仍跳不出唐人境界。荆公分辨王、霸，並非輕蔑事業，並非把德、業分

途。只有照荆公意見，始能把事業價值真提高，始能把事業與道德神聖真融成一片。其關鍵則在從心上建本，出世、入世，由此縮合。同時惟程明道對儒、釋思想，用過深切功夫，因此對荆公王霸論極表贊同。稍稍把此番理論，從大羣集體的政治意味上轉到小己性行的修養方面，便成爲義、利之辨。推衍之極，至南宋張南軒（賦）乃謂「只此心稍有所向便是利」。如此則義、利之辨，仍只建本於一心，仍只分辨於一心。故他們極尊董仲舒「正其誼不謀其利，明其道不計其功」之二語。其實此處並非看不起功利，只要把功利與心性打成一片。若拋卻心性而談功利，自然有一派人會拋卻功利而談心性，如是則最高仍在唐人境界下。今宋儒則要超越唐人，回復三代。此非只是歷史上之復古，乃是一種功利與心性之融成一片，卽世、出世之融成一片，亦卽是儒、釋融成一片之一種理想境界。乃思想史上之一種更深更進之結合也。溫公似乎未嘗接觸到此一難題，故其政治人格，雖爲此下宋儒所袒護，但在思想理論路線上，則宋人並不認爲是正統。朱子已謂「涑水格物未精」，元儒吳草廬（澄）甚至謂其尚在「不著不察」之列。荆公之政治人格大受後人詆排，但在思想系統上，則始終有其不動搖的地位。朱子與陳龍川辨王霸、義利，依然是直接荆公，而龍川則轉似溫公。到底事功須從心性中流出，而事功又包不盡心性，一偏一圓之間，荆公的王霸論與大人論，不能不說在宋學上有大貢獻。

荆公尚有致一論，謂：「萬物莫不有至理，能精其理則聖人也。精其理之道，在乎致其一。致其一，則天下之物，可以不思而得也。」觀此知荆公確是一有哲學頭腦的人。他要在萬物中求理，要在理中求一致。他的思想，在求高度的系統與組織，因此他在初期宋學中亦最爲卓出。

其次要說及他的性情論。隋唐間佛家早已盛談心性，而儒家於此轉沉寂。韓愈、李翱始亦談論及此，尤其是李翱之復性書，值得注意。他云：

人之所以為聖人者，性也。人之所以惑其性者，情也。情既昏，性斯匿矣。水之渾也，其流不清。火之煙也，其光不明。非水火清明之過。沙不渾，流斯清矣。煙不鬱，光斯明矣。情不作，性斯充矣。性與情不相無，然無性則情無所生，是情由於性而生。情者，性之動也，百姓溺之而不能知其本。聖人者，人之先覺者也。覺則明，否則惑。惑則昏，明與昏謂之不同。性本無有，則同與不同離矣。夫明者所以對昏，昏既滅，則明亦不立矣。（復性書上篇）

或問曰：「人之昏久矣，將復其性者必有漸，敢問其方。」曰：「弗慮弗思，情則不生。情既不生，乃為正思。正思者，無慮無思也。」（中篇）

此文，顯然是陽儒陰釋。開頭即曰「人之所以為聖人者性也」，此即襲佛性義。其性、情分說，正是心真如門與心生滅門之老圈套。「弗思弗慮乃為正思」，此是禪宗大綱領。但佛家本求出世，儘可弗思弗慮。儒家主張淑世，即「思不出其位」尚須矯正，應該無所不思。情、思相生，卻不能說有思無情。故必主張情非惡，始可把人生扭轉到積極正面來。在西方文藝復興時代，把人生由靈魂挽轉到肉體。同樣有似於北宋之初期，如徐積、劉敞諸人，都主張人情非惡，都要駁擊荀子。當知如此立論，



始可由釋轉儒。荆公在此方面亦有大貢獻。他的性情論，亦在駁斥李翱的性善情惡論。他說：

喜怒哀樂未發於外而存於心，性也。喜怒哀樂發於外而見於行，情也。性者情之本，情者性之用，性情一也。

若夫善惡則猶中與不中也。曰：「然則性有惡乎？」曰：「孟子曰：『養其大體為大人，養其小體為小人。』揚子曰：『人之性善惡混。』是知性可以為惡也。」（性情）

此處荆公主張性、情一體，但又主張性亦可以為惡。佛有闡提性，天台宗已言之。荆公以未發存中為性，已發見行為情，則善、惡之辨正在未發、已發之際。人生萬不能不發，抑且無時不發，然則如何充善去惡，正當在此未發、已發之際下工夫。同時周濂溪說「幾善惡」，又主張「主靜立人極」，此下程門乃專以「未發以前氣象」開示來學，荆公路脈頗與相近。荆公又說：

太極者，五行之所由生，而五行非太極也。性者，五常之太極也，而五常不可以謂之性。太極生五行，然後利害生焉，而太極不可以利害言也。性生乎情，有情然後善惡形焉，而性不可以善惡言也。（原性）